

韶关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韶市森防办〔2018〕2号

关于完善森林防火禁火令发布和森林防火 临时检查站设立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各地今年清明节期间通过采取适时发布森林防火禁火令、设立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等措施，森林防火工作成效明显。但实施中存在程序不够严谨、内容不够规范、格式不够统一等问题，根据韶关市委十二届第75次常委会对下一步森林防火工作要求和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森林防火工作整改方案的通知》（韶府明电〔2018〕11号）精神，现就完善森林防火禁火令发布、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设立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森林防火禁火令》发布

（一）程序。

1、县（市、区）森林防火指挥部根据本地民俗风俗、森林火险等级、进山人员及林地植被等实际情况，适时向当地人民政府提出发布《森林防火禁火令》建议；

2、由县（市、区）行政首长签发《森林防火禁火令》；

3、《森林防火禁火令》分两种格式印制，一种是 A4 纸型，用于发放到每户（个人）；另一种是 A1 纸型，用于公开张贴。均统一为白底黑字。

4、张贴与发放：张贴在公告（宣传）栏、人员集中出入口等显眼位置；发放到每家每户，并要求每家每户代表在领取表上签名。

（二）内容。包含标题、令号，法律依据、禁令期限、禁令范围、禁令行为、相关责任、处罚条款，签发人职务与签名、签发时间。

（三）格式要求。

以 A4 纸型为例。

1、标题：为“××县（市、区）人民政府森林防火禁火令”，居中排布，字体为二号小标宋；

2、令号：为“第×号”，标题下空两行居中排布，字体为三号仿宋（GB2312）；

3、正文：令号下空两行编排，字体为三号仿宋（GB2312）；

4、签署：正文下空两行右空六字标注签发人职务，留空四字用作签发人签名，下空一行右空四字编排签发年月日，字体为三号仿宋（GB2312）。勿加盖人民政府公章。

二、关于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设立

（一）程序。

1、县（市、区）森林防火指挥部组织各镇（乡、街）确定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设立地点，统一审核编号，编拟《××县（市、区）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设立方案》（设立地点须详细到村（居）委村小组小地名）；

2、县（市、区）森林防火指挥部根据森林防火形势需要向本级人民政府提出设立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建议；

3、县（市、区）人民政府以正式文件发布设立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的通知，并向社会公布；

4、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牌由各级人民政府统一制作。

（二）内容。包括编号、名称、落款、设立的文件依据。

（三）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牌格式。

1、规格：宽60cm，高80cm，底色统一为绿色。

2、编号：左上角标注站点编号，与《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设立方案》一致，字体为仿宋（GB2312），大小为120pt，颜色为黄色；

3、名称：为“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成“T”型居中排列，字体为方正大黑，大小为300pt，颜色为黄色；

4、落款：为“××县（市、区）人民政府”，右对齐排列，

字体为仿宋（GB2312），大小为 120pt，颜色为黄色。

5、设立依据：为“依据×府〔×〕×号文设立”，在落款下方左对齐排列，字体为仿宋（GB2312），大小为 120pt，颜色为黑色。

三、有关要求

（一）森林防火禁火令可参考翁源县样式结合本地实际制定。

（二）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牌可参考乳源县样式。

（三）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要备政府设立的相关文件 1 份，并张贴 A1 版森林防火禁火令。

附件：1、森林防火禁火令（翁源县）

2、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牌（乳源县）

韶关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2018 年 7 月 10 日